

教育部 113 年補助華語教師赴國外學校任教 第 113022T 號通告

任教國家	菲律賓 美谷區 (Bicol) /那牙 (Naga)	
合作單位	耀華中學 (Saint Joseph School)	
負責人名銜	Sr. Stephanie Chang	
擬聘教師數	1	
聘期起迄	113 年 06 月 01 日起至 114 年 05 月 31 日止。	
教學人員資格	<p>1.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並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者：</p> <p>(1) 具有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p> <p>(2) 於我國立案之公私立大學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符合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之外語能力條件，並具有對外華語教學經驗。</p> <p>2.具以下資格者優先考量：</p> <p>(1)具碩士以上學歷；</p> <p>(2)英語教學能力；</p> <p>(3)海外華語教學經驗；</p>	
待遇	稅後月薪	23,000 披索 (PESO)
	其他待遇	<p>1.上課期間學校餐廳免費早、午餐</p> <p>2.學校協助辦理工作簽證及負擔簽證費用</p> <p>3.校內冷氣套房宿舍 (獨立衛浴免費無線網路、廚房、瓦斯及用具)</p> <p>4.校區至 Naga 機場接駁車</p> <p>5.意外險</p> <p>6.校內外培訓活動</p> <p>7.菲律賓國內機票費補助 4,000 披索</p> <p>8.協助自費購買健康保險</p>
	教育部補助項目	<p>1.聘期內每月生活補助費 1,700 美元，依實際任教天數核給。</p> <p>2.初次應聘時，補助臺灣至菲律賓往返最直接航程經濟艙機票 1 張 (實報實銷，補助款上限 750 美元)。</p> <p>3.初次應聘時得補助 1 次教材教具費 300 美元。</p>
工作內容 (教學及行政)	<p>1. 每週於學校及附屬華語中心進行至少 20 小時華語課程。</p> <p>2. 協助學校活動事務。</p>	
授課對象	該校 K-12 學生及華語中心學員	
申請須知	<p>1. 申請者應繳交資料如下：</p> <p>(1)中英文履歷</p> <p>(2)教學示範影片</p> <p>(3)學歷證書及教學經驗證明影本</p> <p>(4)教學材料(如教案、教材、課程大綱)</p> <p>2. 本案申請者應先於華語教學人才庫(網址: https://lmit.edu.tw/Sc)登錄註冊，未註冊者不予錄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註冊完成後請下載履歷電子檔連同相關應徵資料，於申請截止前以電子郵件寄送至philippines@mail.moe.gov.tw（主旨:應徵 113 年耀華中學華語教師）。 4. 若對該校有相關問題可電郵至 1sjsnaga@gmail.com 詢問。 5. 該校為天主教會學校，政府機構、醫院、商場都在學校步行距離。 6. 本通告為該校 113 年度徵聘第二位華語教師，第一位華語教師徵聘請參考第 113017T 通告。
收件截止日	臺灣時間 113 年 03 月 31 日 17:00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依據「教育部補助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規定辦理補助及成效考核，受聘教師須經核定始予聘用，赴任前須與教育部簽訂行政契約。 2. 華語教師補助期間以一年為原則，獲國外學校續聘者得延長補助一年。 3. 每名華語教師受領教育部補助總期限累計不得超過四年。 4. 本案申請者，經核定錄取，不得再接受其他華語教學人員聘任，倘有上述情事，則註銷當年度其所有華語教學人員錄取資格。 5. 本表中未列明之權利義務事項，請於申請時自行向擬聘學校洽明，雙方權利義務關係於聘約中訂明。 6. 國內現職國小、中等學校教師請事先取得所屬學校同意、機關（教育局處）同意或備查，並副知教育部。另請瞭解赴任國外期間可能涉及之人事規定，又赴海外任教期間無法採計為「退休年資」。 7. 錄取者請自行辦妥護照與任教國簽證等證件，並自行負擔相關費用，逾期未取得相關證明文件並完成上述相關程序者，喪失本案之錄取資格。 8. 任期屆滿請配合校方辦理工作及教學之移交報告及說明，供下一任教師接續執行。 9. 錄取之華語教學人員須參加教育部指定之行前培訓，每年並應參與增能培訓課程，研習時數至少 18 小時。並於任教期間每半年至「華語教學人才庫」（網址:https://lmit.edu.tw/Sc）繕寫任教心得及成效報告（包括當地華語文教育相關資訊），同時無償提供教育部宣傳、推廣或成果發表使用，另應配合教育部華語教學相關活動進行經驗分享。
本案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p>駐菲律賓代表處教育組 承辦人：李世屏組長 電郵：philippines@mail.moe.gov.tw 電話：+63 (2) 88876688#153 傳真：+63 (2) 88877679 地址：41F, Tower 1, RCBC Plaza, 6819 Ayala Ave, Makati, Metro Manila 1200, Philippines</p>